

证券代码：300243

证券简称：瑞丰高材

公告编号：2023-074

债券代码：123126

债券简称：瑞丰转债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18日收到独立董事董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董华先生因任期届满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生效后，董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许肃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并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其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同意选举许肃贤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许肃贤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4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许肃贤先生个人简历

许肃贤，男，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1983年毕业于山东财政学校工业会计专业，1983~1995年在胜利石油管理局财务处工作，历任胜利石油管理局财务处会计科副科长、科长。1995年任山东东营中庆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1998年任东营中胜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2002年至今任山东同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肃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